

##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姬生斌先生、证券事务代表蔡艳艳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姬生斌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的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姬生斌先生原定任期自2017年9月18日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蔡艳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姬生斌先生和蔡艳艳女士的辞职申请均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及董事会对姬生斌先生、蔡艳艳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姬生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153,82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13%，其所持的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士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